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nnovativity To Productivity

PRODUCTIVE TECHNOLOGIES COMPANY LIMITED

普達特科技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50)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普達特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中期業績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公司概況

本公司從事應用於半導體及太陽能電池業務的生產力驅動型設備的泛半導體業務，亦於中國經營一項油氣生產項目。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透過合併受其控制的投資組合公司的財務業績進行呈報，而本公司於其他非控股投資組合公司的權益於本公司財務報表分類為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資產。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已開展創新晶圓製造設備(「**WFE**」)及太陽能電池生產設備的開發及製造業務。**WFE**包括用於前端晶圓加工的高端單片清洗及化學氣相沉積(「**CVD**」)設備。太陽能電池生產設備包括濕法化學清洗設備及銅電鍍設備。本公司在國內外設立及收購公司，用於上述業務(其中**CVD**設備及銅電鍍設備現正開發中)的營運、研發及製造，主要包括上海普達特半導體設備有限公司(「**上海普達特**」)、普達特半導體設備(徐州)有限公司(「**徐州普達特**」)、上海瑞耐貿易有限責任公司(「**上海瑞耐**」)及瑞納太陽能科技(義烏)有限公司(「**瑞納義烏**」)。錫林郭勒盟宏博礦業開發有限公司(「**宏博礦業**」)為本公司從事原油銷售的附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及投資組合公司的主要業務載列如下：

- 上海普達特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十四日成立，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該公司從事半導體設備(包括但不限於規格為6吋、8吋及12吋的背側薄設備、批量清洗設備、溶劑設備、**SPM**清洗設備)的銷售、研發及提供工程服務。
- 上海瑞耐及瑞納義烏是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八日收購的全資附屬公司，該等公司主要負責太陽能電池設備(包括但不限於清洗設備及銅電鍍設備)的銷售、研發及提供工程服務。自收購完成起，本公司擁有上海瑞耐及瑞納義烏100%的股權，並將該兩間公司的財務業績綜合併入其財務報表。
- 徐州普達特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二日成立，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該公司根據上海普達特及上海瑞耐的業務需求，從事上述半導體及太陽能電池設備的製造。
- 宏博礦業是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收購的一家全資附屬公司，該公司是一家於中國從事勘探、開發、生產及銷售原油的營運公司，於報告期間，其總銷量約154,810桶，銷售總收入約124,100,000港元。本公司擁有宏博礦業100%的股權，因此將其財務業績悉數合併到本公司的財務報表。

- 江西九豐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九豐**」)(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5090))是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投資的一家LNG行業投資組合公司，該公司為一間專注於燃氣產業中游及終端領域的綜合清潔能源服務提供商，提供清潔能源及相關產品，包括液化天然氣(LNG)、液化石油氣(LPG)及甲醇，並為國際能源供應及整體應用提供全面解決方案。本公司擁有九豐的少數股權，並於本公司財務報表將該項投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資產。
- 準時達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準時達能源**」)是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於LNG價值鏈上做出的投資，該公司自二零一九年使用LNG ISO集裝箱模式從事提供LNG物流服務。準時達能源股權出資完成後，本公司擁有其39%的股權，並於本公司財務報表將該項投資分類為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 Weipin(「**Weipin**」)是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投資的一家出行行業投資組合公司，該公司主要於中國從事網約車服務業務。本公司實際持有Weipin 35.5%的股權並將於Weipin的投資分類為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附註：本節所用詞彙與本中期業績公告後續章節所定義者具有相同含義。

財務概要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附註1)	432,746	65,212
—來自銷售設備(附註1)	333,458	—
—來自銷售原油(附註1)	99,288	65,212
毛利(附註2)	60,809	15,809
投資收益／(虧損)(附註3)	21,866	(257,805)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EBITDA	8,025	(246,865)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虧損	(32,610)	(277,372)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附註4)	(42,989)	(279,007)
已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利潤(附註5)	—	56,924
期內虧損	(42,989)	(222,083)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42,989)	(199,790)
—非控股權益應佔	—	(22,293)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		
—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0.568港仙)	(2.899港仙)
—持續經營業務	(0.568港仙)	(4.048港仙)
—已終止經營業務	—	1.149港仙
	於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1,340,419	981,125
流動資產	1,699,718	1,891,981
資產總值	3,040,137	2,873,106
流動負債	423,793	178,712
非流動負債	117,457	100,940
負債總額	541,250	279,652
權益總額	2,498,887	2,593,454

附註1：收入指：

- 1) 來自太陽能電池清洗設備銷售產生的收入。本公司於報告期間確認收入約333,500,000港元。
- 2) 來自宏博礦業生產原油的銷售淨額的收入。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原油價格上升。

附註2：毛利大幅增長主要是由於當前高油價環境下原油銷售的利潤增加、太陽能電池清洗設備銷售利潤因新泛半導體業務快速發展而增加。

附註3：此處所述的投資收益／(虧損)主要包括(i)投資項目的公允價值變動所形成的投資收益及虧損淨額；及(ii)應佔聯營公司收益或虧損。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日(交易時段後)，Stonehold Energy Corporation (「Stonehold」)與第三方買方(「買方」)訂立一份買賣協議，據此，Stonehold同意出售並轉讓其於相關資產中的所有權利、所有權及權益予買方(「出售事項」)。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五日完成，本公司分期已收或應收總金額約為511,900,000港元。因此，出售事項後確認的投資收益約為20,300,000港元。相對而言，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確認的公允價值變動虧損則為294,000,000港元，此乃由於碳中和在全球範圍內受大力推廣，直接及間接促進及提倡使用天然氣，從而導致當時預測油價將長期低迷。

附註4：期內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虧損乃主要由以下因素所致：

- (i) 行政及研發(「研發」)開支約75,300,000港元，因本公司在半導體及太陽能行業的新泛半導體業務迅速發展及擴展所致，包括授予其僱員的獎勵股份確認為行政及研發開支，以及研發6至12吋單晶圓清洗設備和高產能(「產能」)太陽能濕法設備的費用，該等設備將成為本公司的主要產品；及
- (ii) 融資成本約16,300,000港元，主要包括報告期間人民幣兌港元貶值產生的匯兌虧損。

附註5：已終止經營業務指當Weipin的財務業績綜合併入本公司財務業績時，其所提供網約車服務的業務。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一日(「終止綜合入賬日期」)不再擁有Weipin董事會及任何決策過程的控制權後，Weipin的財務業績不再合併到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及本公司已將於Weipin的投資分類為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終止經營業務產生的利潤包括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至終止綜合入賬日期期間錄得的虧損淨額，金額約為34,300,000港元，及於終止綜合入賬日期錄得的視作出售Weipin的收益，金額約為91,200,000港元。

營運概要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泛半導體業	太陽能電池清洗設備		
	期內訂單量(台)(附註1)	27	—
	發出設備(台)(附註2)	5	—
	半導體清洗設備		
	期內訂單量(台)(附註1)	4	—
油氣及其他	來自宏博礦業的		
	上游油氣業務		
	總產量(桶)(附註3)	154,312	151,684
	總銷量(桶)(附註3)	154,810	151,410
	淨銷量(桶)	123,848	121,128
	平均單位售價(每桶港元)	853	538
	(附註3)		
	平均每日總產量(桶)	857	843
	未計折舊及攤銷的	139	154
	平均單位生產成本		
	(每桶港元)(附註3)		
	平均單位生產成本	354	326
	(每桶港元)(附註3)		
	期內鑽探的油井		
	— 乾井(口)	—	—
	— 產油井(口)(附註4)	8	—
	期內壓裂維修(口)	4	6
	主要投資收益／(虧損)(千港元)		
	Stonehold投資(附註5及8)	20,331	(294,005)
	九豐投資(附註6及8)	23,044	134,088
	Symbio Infrastructure投資	—	(68,343)
	(前稱GNL Quebec投資)		
	(附註7)		

附註1：於開展泛半導體業的新業務後，本公司已積極開拓市場並成功自其客戶獲得27台太陽能電池板清洗設備及4台半導體清洗設備訂單。於本中期業績公告日期，本公司已收到客戶63台半導體及太陽能電池設備的購買訂單。設備正於本公司位於徐州的工廠進行生產，並計劃於二零二二年第四季度發貨。

附註2：本公司生產基地於二零二二年二月搬遷及落地徐州高新區電子信息產業園，二零二二年五月初開始試生產，自此已發出及出售5台太陽能電池濕法加工設備。

附註3：宏博礦業為本公司在中國從事原油勘探、開發、生產及銷售的附屬公司。計算平均單位生產成本及未計折舊及攤銷的平均單位生產成本時所用的宏博礦業總產量包括陝西延長石油(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延長油礦管理局)(「延長」)分佔原油產量之20%份額。平均單位售價乃使用淨銷售額及淨銷量(不包括延長20%的份額)計算。總銷量等於淨銷量加上延長20%的份額。

附註4：於二零二零年，宏博礦業停止所有鑽井活動，以應對COVID-19疫情及石油供需不平衡的不利影響。面對二零二一年年末高油價環境，宏博礦業自二零二二年四月起開始鑽井。自此及直至本中期業績公告日期，宏博礦業已成功完鑽8口新井。

附註5：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日(交易時段後)，Stonehold與買方訂立一份買賣協議，據此，Stonehold同意出售並轉讓其於相關資產中的所有權利、所有權及權益予買方。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五日完成。出售事項完成後確認投資收入約20,300,000港元。

附註6：九豐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投資收入主要是由於九豐完成其首次公開發行及其股份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五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開始買賣。

附註7：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三十日，本公司透過其附屬公司與一個投資基金訂立買賣協議，以3,150,000美元(相當於約24,633,000港元)的購買價購買其於Symbio Infrastructure投資(前稱GNL Quebec投資)中的權益。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本公司追加投資1,000,000美元(相當於約7,800,000港元)以支持該項目的持續發展。本公司於Symbio Infrastructure持有少數權益。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魁北克省政府出乎意料地決定不會批給Symbio Infrastructure出口站環境許可證而錄得虧損，且該情況於報告期間維持不變。

附註8：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中期業績公告的綜合財務資料附註5及「業務回顧」一節。

就本中期業績公告而言，除非另有指明，否則所用匯率僅供說明，並不構成任何金額於有關日期或任何其他日期已按、應按或可按有關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或任何匯率進行兌換之聲明。就本公司公告過往已披露的匯率資料而言，與相關公告所披露的相同匯率已用於本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業績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港元列示)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4	432,746	65,212
銷售成本		(371,937)	(49,403)
毛利		60,809	15,809
投資收益／(虧損)	5	21,866	(257,805)
其他淨收益		490	287
行政開支		(59,671)	(30,800)
研發開支		(15,665)	—
銷售及營銷開支		(5,733)	—
除所得稅以外的稅項		(21,712)	(5,859)
勘探開支，包括乾井		(650)	(427)
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	11	(572)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虧損		(20,838)	(278,795)
融資收入		4,509	5,472
融資成本		(16,281)	(4,049)
融資(成本)／收入淨額	6(a)	(11,772)	1,423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虧損	6	(32,610)	(277,372)
所得稅	7	(10,379)	(1,635)
期內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虧損		(42,989)	(279,007)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續)

(以港元列示)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已終止經營業務			
期內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的利潤	8	—	56,924
期內虧損		<u>(42,989)</u>	<u>(222,083)</u>
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42,989)	(199,790)
非控股權益		<u>—</u>	<u>(22,293)</u>
期內虧損		<u>(42,989)</u>	<u>(222,083)</u>
每股盈利／(虧損)	9		
基本及攤薄			
— 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0.568港仙)	(2.899港仙)
— 持續經營業務		(0.568港仙)	(4.048港仙)
— 已終止經營業務		<u>—</u>	<u>1.149港仙</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港元列示)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期內虧損	(42,989)	(222,083)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於稅項及 重新分類調整後)		
可能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於視作出售Weipin後撥回的		
匯兌儲備	8	—
外幣換算差額	(62,813)	(6,111)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62,813)	9,005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05,802)	2,894
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105,802)	(199,106)
非控股權益	—	(20,083)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05,802)	(219,189)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以港元列示)

		於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10,231	545,749
在建工程		2,859	3,855
無形資產	15	152,247	25,774
商譽	15	265,632	—
使用權資產		42,346	19,02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255,682	290,32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資產	10	86,296	72,809
其他非流動資產		24,937	23,584
遞延稅項資產		189	—
		<u>1,340,419</u>	<u>981,125</u>
流動資產			
存貨		251,269	9,187
應收賬款	11	65,169	10,845
應收票據	11	5,516	8,878
其他應收款項	11	90,473	42,365
預付款項		77,517	41,43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資產	10	113,405	849,950
衍生金融工具		5,780	—
其他流動資產		2,166	—
受限制現金		238,735	—
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一年以內的定期存款		368,950	383,552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u>480,738</u>	<u>545,767</u>
		<u>1,699,718</u>	<u>1,891,981</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續)

(以港元列示)

		於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附註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247,771	165,159
合約負債	15	159,500	—
銀行及其他借款		6,634	7,398
租賃負債		9,888	4,834
衍生金融工具		—	1,321
		<u>423,793</u>	<u>178,712</u>
流動資產淨額		<u>1,275,925</u>	<u>1,713,26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616,344</u>	<u>2,694,394</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6,773	4,946
遞延稅項負債		19,588	28,881
撥備		71,096	67,113
		<u>117,457</u>	<u>100,940</u>
資產淨值		<u>2,498,887</u>	<u>2,593,454</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b)	75,644	75,644
庫存股份		(525)	(525)
儲備		<u>2,423,768</u>	<u>2,518,335</u>
權益總額		<u>2,498,887</u>	<u>2,593,454</u>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元列示)

1 一般資料

普達特科技有限公司*(前稱IDG能源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而其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55樓5507室。

根據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的有關更改公司名稱的特別決議案，本公司名稱由IDG Energy Investment Limited IDG能源投資有限公司*更改為Productive Technologies Company Limited普達特科技有限公司*，自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一日起生效。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本集團」)從事應用於半導體及太陽能電池業務的生產力驅動型設備的泛半導體業務。其亦於中國經營一項油氣生產項目。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董事認為本集團之直接母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Titan Gas Technology Investment Limited(「Titan Gas」)(由Titan Gas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持有100%權益)。Titan Gas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由Standard Gas Capital Limited擁有35.13%權益、IDG-Accel China Capital II L.P.及IDG-Accel China Capital II Investors L.P.擁有49.14%權益、王靜波先生擁有8.05%權益及由金世旗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擁有6.87%權益、Zhang Weiwei擁有0.73%權益及Bryce Wayne Lee擁有0.08%權益。

2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包括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而編製，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獲授權刊發。

除預期將反映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的會計政策變動外，本中期財務資料已根據與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會計政策的任何變動詳情載於附註3。

遵從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中期財務資料要求管理層以截至結算日為基準作出會影響政策的採用及資產、負債及收支匯報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本中期財務資料包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經甄選的解釋附註。該等附註就重要的事件及交易作出解釋，以闡明本集團自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以來之財務狀況及表現之變動。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有關附註並不包括所有須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全套財務報表所要披露的資料。

3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下列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所得款項
-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虧損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該等發展對本集團於本中期財務資料所編製或呈列之當前或過往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採用於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

4 收入及分部報告

(a) 收入細分

誠如附註8所披露，出行服務業務分部的提供服務收入呈列為已終止經營業務。已確認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各項重要收入分類金額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範疇內的客戶合約收入， 並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設備銷售(附註(i))	333,458	—	—	—	333,458	—
—原油銷售(附註(ii))	99,288	65,212	—	—	99,288	65,212
—提供服務(附註(iii))	—	—	—	751,157	—	751,157
銷售及服務成本						
—設備銷售	(317,255)	—	—	—	(317,255)	—
—原油銷售	(54,682)	(49,403)	—	—	(54,682)	(49,403)
—提供服務	—	—	—	(760,166)	—	(760,166)
	<u>60,809</u>	<u>15,809</u>	<u>—</u>	<u>(9,009)</u>	<u>60,809</u>	<u>6,800</u>

附註：

- (i) 設備銷售收入主要指銷售太陽能電池清洗設備。該收入金額指供應予客戶的設備及零件銷售額扣除增值稅後的金額。與一名主要客戶的交易超過設備銷售收入10%。

- (ii) 原油銷售收入來自錫林郭勒盟宏博礦業開發有限公司(「宏博礦業」)。本公司其中一間全資附屬公司宏博礦業於二零一零年七月與陝西延長石油(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延長油礦管理局)(「延長」)訂立合作開採協議(「合作開採協議」)。合作開採協議賦予宏博礦業勘探、開發、生產及出售內蒙古錫林郭勒盟兩個區塊(212區塊及378區塊)採掘的原油的權利，並於宏博礦業與延長之間分別按80%及20%的比例進行分配。宏博礦業於二零一零年開始於212區塊進行生產。合作開採協議已於二零二一年一月續簽，並已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到期。根據本公司與延長的溝通，合作開採協議預期於短期內延期。延長已於二零一七年五月獲中國國土資源部頒發有效期為15年的212區塊開採許可證(覆蓋單元2、單元19及其他區域)。212區塊及378區塊的勘探許可證均可於到期後續期兩年。212區塊的現有勘探許可證將於二零二七年四月三日屆滿，而378區塊的現有勘探許可證將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日屆滿。該收入金額指供應予客戶的原油銷售額扣除增值稅後的金額。與一名主要客戶的交易超過原油銷售收入10%。
- (iii) 提供服務收入來自Weipin向乘客提供網約車服務。提供服務收入金額指乘客已支付之全部車費扣除增值稅與附加費後的金額。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分部管理其業務，分部由兩條業務線(產品及服務)共同組成。為符合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內部向本集團之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呈報資料的方式，本集團已呈列下列三個可呈報分部。本集團可呈報分部的詳情如下：

- 泛半導體業：此分部經營太陽能電池設備及半導體設備的研發及製造。
- 油氣及其他：此分部投資並經營上游油氣業務、LNG業務，並自加工油氣及LNG以及投資及管理能源相關及其他行業及企業產生收益。
- 出行服務業務：此分部管理及經營司機及車輛，以透過聚合流量平台向乘客提供網約車服務並自提供出行服務產生收益。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一日視作出售出行服務業務，該分部主要從事透過聚合流量平台為乘客提供網約車服務。因此，出行服務業務分部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一日期間的業績被歸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i) 有關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資料

客戶合約收入細分，以及期內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提供以進行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的有關本集團可呈報分部資料列載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泛半導體業		油氣及其他		出行服務業務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外部客戶收入	333,458	-	99,288	65,212	-	751,157	432,746	816,369
投資收益/(虧損)	-	-	21,866	(257,805)	-	-	21,866	(257,805)
可呈報分部利潤/(虧損) (經調整EBITDA)	(26,079)	-	34,104	(246,625)	-	68,831	8,025	(177,794)
折舊及攤銷	(4,600)	-	(35,306)	(28,072)	-	(23,998)	(39,906)	(52,070)
利息收入	37	-	4,032	3,440	-	99	4,069	3,539
利息開支	(399)	-	(330)	(2,435)	-	(461)	(729)	(2,896)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	-	(572)	-	-	(4,394)	(572)	(4,394)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三月三十一日								
可呈報分部資產	905,747	-	2,606,359	2,873,106	-	-	3,512,106	2,873,106
可呈報分部負債	(720,774)	-	(273,046)	(250,771)	-	-	(993,820)	(250,771)

用於呈報分部利潤/(虧損)的計量方式為「經調整EBITDA」，即「經調整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ii) 可呈報分部損益之對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利潤/(虧損)						
可呈報分部利潤/(虧損) (經調整EBITDA)	8,025	(246,625)	-	68,831	8,025	(177,794)
分部間利潤對銷	-	(240)	-	-	-	(240)
折舊及攤銷	(39,906)	(28,072)	-	(23,998)	(39,906)	(52,070)
利息開支	(729)	(2,435)	-	(221)	(729)	(2,656)
除稅前綜合(虧損)/利潤	<u>(32,610)</u>	<u>(277,372)</u>	<u>-</u>	<u>44,612</u>	<u>(32,610)</u>	<u>(232,760)</u>

5 投資收益／(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Stonehold投資(附註(a))	20,331	(294,005)
九豐投資(附註(a))	23,044	134,088
Symbio Infrastructure投資(附註(a))	–	(68,343)
ssLNG解決方案投資(附註(a))	–	(12,925)
基金投資(附註(a))	(13,909)	(1,150)
股息收入(附註(b))	2,541	2,984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附註(c))	(15,043)	(18,454)
衍生金融工具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淨額(附註(d))	4,902	–
	<u>21,866</u>	<u>(257,805)</u>

附註：

- (a) 此等款項為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Stonehold投資、九豐投資、Symbio Infrastructure投資、ssLNG解決方案投資及基金投資收入的公允價值變動。此等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見附註10)，由此等資產產生的任何利息收入均納入公允價值變動。
- (b) 該款項指九豐投資及基金投資的股息收入。
- (c) 該款項指使用權益法計算的應佔聯營公司損益。
- (d)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持有兩份原油價格掉期合約，以應對原油價格波動引致的若干風險。由於掉期合約不符合對沖會計處理條件，該款項相應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損益內。

6 除稅前利潤／(虧損)

除稅前利潤／(虧損)經扣除／(計入)：

(a) 融資(成本)／收入淨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4,069	3,200	-	99	4,069	3,299
銀行理財產品淨收益	440	682	-	-	440	682
匯兌淨(虧損)／收益	(13,574)	1,590	-	-	(13,574)	1,590
銀行及其他借款之利息	(240)	(333)	-	(79)	(240)	(412)
可換股債券之利息	-	(1,972)	-	-	-	(1,972)
租賃負債之利息	(489)	(130)	-	(142)	(489)	(272)
遞增開支	(1,575)	(1,445)	-	-	(1,575)	(1,445)
其他	(403)	(169)	-	-	(403)	(169)
	<u>(11,772)</u>	<u>1,423</u>	<u>-</u>	<u>(122)</u>	<u>(11,772)</u>	<u>1,301</u>

(b) 其他項目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攤銷	3,540	1,464	-	23,062	1,470	24,346
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	32,316	24,960	-	106	32,316	25,066
—使用權資產	4,050	1,648	-	1,010	2,421	2,658

7 所得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	-	-	-	-	-
—中國企業所得稅	16,971	6,035	-	-	16,971	6,035
遞延稅項						
—暫時差額的產生及撥回	(6,592)	(4,400)	-	(12,312)	(6,592)	(16,712)
	<u>10,379</u>	<u>1,635</u>	<u>-</u>	<u>(12,312)</u>	<u>10,379</u>	<u>(10,677)</u>

根據開曼、百慕達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之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在開曼、百慕達及英屬處女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由於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本集團於香港的經營均無產生應課稅利潤，故並未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按估計應課稅利潤之16.5%(二零二一年：16.5%)計算。

中國即期所得稅撥備乃按應課稅利潤之25%(二零二一年：25%)之法定稅率(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規則及規例釐定)計算。

8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Triple Talents Limited(「Triple Talents」)與Weipin及其聯屬人訂立一系列協議，據此，Triple Talents已同意認購Weipin的若干權益股份。該交易總投資約人民幣200,000,000元，交易完成後，本公司已成為Weipin的控股股東，實際持有其股本總額的35.5%，而Weipin成為出行服務平台業務的控股公司。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一日，為了讓Weipin管理層就其營運決策擁有更大的靈活性，經過友好磋商，Weipin的股東同意訂立經修訂的股東協議，以(其中包括)就Weipin董事會的架構作出調整，其中本公司同意其在Weipin董事會中指派董事的人數由三名減少至兩名(「該調整」)。於該調整後，本公司不再擁有Weipin相關業務活動的控制權。根據有關監管要求及會計準則，Weipin自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一起不再綜合併入本公司的財務報表(「視作出售Weipin」)。本公司於Weipin的持股比例保持不變(即35.5%)，Weipin仍為本公司的投資組合公司。

Weipin主要從事網約車服務業務。Weipin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一日期間之業績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於財務報表中呈列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9 每股盈利／(虧損)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以中期內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虧損42,989,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199,790,000港元)及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7,564,447,000股(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891,710,000股)為依據，計算如下：

(1) 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以下各項(虧損)／利潤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42,989)	(279,007)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79,217
	<u>(42,989)</u>	<u>(199,790)</u>

(2)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7,564,447</u>	<u>6,891,710</u>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概無潛在攤薄股份，每股攤薄盈利／(虧損)等於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由於可換股債券之影響對所呈列之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虧損金額具反攤薄效應，故並無就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呈列之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攤薄調整。

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於	於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基金投資(附註(c))	<u>86,296</u>	<u>72,809</u>
	<u>86,296</u>	<u>72,809</u>
流動資產		
Stonehold投資(附註(a))	—	523,272
九豐投資(附註(b))	<u>84,658</u>	<u>315,581</u>
銀行理財產品	<u>28,747</u>	<u>11,097</u>
	<u>113,405</u>	<u>849,950</u>

附註：

- (a)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四日(美國德克薩斯州休斯頓當地時間)，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Think Excel Investments Limited(「Think Excel」)與Stonehold Energy Corporation(「Stonehold」)訂立信貸協議(「信貸協議」)，據此，本公司及Think Excel已有條件同意向Stonehold授出定期貸款(「Stonehold投資」)，為Stonehold收購若干油氣相關資產(「目標資產」)並於其後運營該等資產提供資金。同日，Stonehold與Stonegate Production Company, LLC(「Stonegate」)訂立收購協議(「收購協議」)，據此，Stonegate已有條件同意出售及Stonehold已有條件同意收購目標資產。Stonegate以非作業者身份持有在美國鷹灘核心區域屬非常規頁岩油氣資產的所有目標資產。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六日(美國德克薩斯州休斯頓當地時間)，信貸協議項下定期貸款的首筆付款165,000,000美元(約1,291,100,000港元)已發放予Stonehold，而Stonehold亦已根據收購協議條款完成對Stonegate目標資產的收購，且隨後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二日，5,000,000美元(約39,000,000港元)的定期貸款已發放予Stonehold。根據信貸協議，本公司及Think Excel按年利率8%享有Stonehold投資本金額之利息(於作出或劃撥任何適用預扣稅後)，此外，根據信貸協議，若Stonehold出售任何目標資產，扣除未償還本金及利息以及Stonehold就相關出售產生的合理費用、成本及開支(倘適用)後，Stonehold應將收取或收回的剩餘現金所得款項92.5%的款項分配予本公司及Think Excel，作為Stonehold投資的額外權益。Stonehold投資的到期日為支付Stonehold投資首筆付款後滿10年當日。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日(交易時段後)，Stonehold與一名第三方買家(「買方」)訂立一份買賣協議，據此，Stonehold同意向買方出售及轉讓其於相關資產的所有權利、所有權及利益(「出售事項」)。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五日完成。

- (b)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四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Valuevale Investment Limited(「Valuevale」)與江西九豐能源有限公司(「九豐」)訂立一份認購協議，據此，Valuevale已有條件同意認購，而九豐已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九豐股份，代價為人民幣100,000,000元(相當於約115,200,000港元)。認購事項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八日完成。

九豐為一間專注於燃氣產業中游及終端領域的綜合清潔能源服務提供商，提供廣泛的清潔能源及相關產品，例如液化天然氣(LNG)、液化石油氣(LPG)及甲醇，並為國際能源供應及整體應用提供全面解決方案。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五日，九豐成功完成首次公開發行，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 (c)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八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Valuefort Investment Limited(「Valuefort」)與IDG Capital Project Fund II, L.P.的普通合夥人訂立一項認購協議，以接納Valuefort作為認購人加入該基金。根據協議，Valuefort擬認繳出資2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155,1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Valuefort之注資總額為12,100,000美元(相當於約94,100,000港元)及該基金投資之公允價值為86,300,000港元。

1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所有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截至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或確認收益日期，倘更早)及扣除呆賬撥備的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1個月內	47,633	10,845
1至6個月	12,820	—
6個月以上	4,716	—
扣除呆賬撥備之應收賬款	65,169	10,845
應收票據	5,516	8,878
其他應收款項	90,473	42,365
	<u>161,158</u>	<u>62,088</u>

本集團透過過往到期付款的記錄及當前支付能力，持續評估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因此，於報告期間確認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600,000港元，其主要來自宏博礦業的一名客戶。

1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所有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預期於一年內結清或須按要求償還。

截至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或確認日期，倘更早)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1年內	82,514	20,944
1年以上但2年內	3,442	4,706
2年以上但3年內	2,586	5,931
3年以上	12,130	8,412
應付賬款	100,672	39,993
除應付所得稅以外的稅項	39,683	28,401
應付所得稅	21,146	15,393
應付延長之款項	62,486	60,989
應付利息	9,186	10,444
其他	14,598	9,939
	247,771	165,159

13 資本、儲備及股息

(a) 股息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支付、宣派或建議派付股息。

(b) 股本

	普 通 股		優 先 股		總 計	
附 註	股 份 數 目 千 股	面 值 千 港 元	股 份 數 目 千 股	面 值 千 港 元	股 份 數 目 千 股	面 值 千 港 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法定：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11,000,000	110,000	5,000,000	50,000	16,000,000	160,000
已發行、已付或應付：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6,891,710	68,917	—	—	6,891,710	68,917
發行股份	77,499	775	—	—	77,499	775
轉換可換股債券	595,238	5,952	—	—	595,238	5,952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7,564,447	75,644	—	—	7,564,447	75,644

14 重大關聯方交易

(a) 主要管理層員工之薪酬

主要管理層員工之薪酬(包括已付董事及若干最高薪僱員的金額)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4,250	3,267
以股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6,250	-
離職後福利	58	96
	<u>10,558</u>	<u>3,363</u>

(b) 融資安排

	關聯方應付本公司款項		有關利息收入	
	於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向一家聯營公司提供貸款	11,842	12,782	499	493
來自一家聯營公司的貸款	(716)	(777)	(31)	(11)

(c) 與其他關聯方的交易

除本中期財務資料其他部分所披露的交易外，於報告期間與關聯方有以下重大交易。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與直接控股公司		
— 可換股債券之應付利息增加	—	189

15 業務合併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三日，本公司及Valuevale（「買方」）與RENA Technologies GmbH（「賣方」）訂立一系列協議（「協議」），包括買賣協議（據此，買方有條件同意購買而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於上海瑞耐貿易有限責任公司（「上海瑞耐」）及瑞納太陽能科技（義烏）有限公司（「瑞納義烏」）（「目標公司」）之全部股權）、銷售及轉讓若干合約以及訂立太陽能知識產權許可協議、過渡服務協議及過渡商標許可協議，總代價為57,000,000歐元（「收購事項」）。收購事項項下的購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組別構成本公司一項新收購業務（「所收購業務」）。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八日（「完成日期」），收購事項之所有先決條件均已達成，根據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收購事項於同日完成（「完成」）。於完成後，本公司持有目標公司之全部股權，因此，目標公司的財務業績已綜合入賬至本公司之財務報表。

可識別購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

下表概述於收購事項日期(即完成日期)之購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金額。

	已確認 購入價值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5,866
無形資產(附註(a))	131,733
使用權資產	316
存貨	477,655
應收賬款	44,703
其他應收款項	1,139
遞延稅項資產	224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5,336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53,393)
租賃負債	(254)
合約負債	(424,134)
已購入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189,191
購入商譽(附註(b))	265,632
總代價	454,823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336)
現金流出淨額	449,487

附註：

(a) 無形資產主要包括：

- (i) 太陽能知識產權許可，指獨家、可轉讓及可轉授(透過多層級)的全球許可，包括能在中國從事太陽能業務中使用的經許可太陽能專利及經許可的太陽能專門知識，自完成日期起計為期15年。其確認為無形資產，攤銷期限為15年，按收益法計值為43,400,000港元；
- (ii) 品牌名，指非獨家、不可轉讓、可轉授及免版稅的許可，以使用經許可的商標直至完成日期後十二個月或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賣方與買方可能書面共同協定之有關較後日期(以較後者為準)。其確認為無形資產，攤銷期限為3個月，按收益法計值為1,100,000港元；

- (iii) 不競爭承諾指於完成日期後五年期間，賣方不得且須促使其間接唯一股東 RENA Holding I GmbH 及其附屬公司(不包括目標公司)不得直接或間接收購、訂立、成立、從事或促進任何實體、企業、業務單位或任何業務活動(無論本身以合作夥伴或合資企業形式從事或作為股東、董事、高級職員、僱員、合作夥伴、貸款人、顧問、諮詢人、代理或其他身份)，而該等業務與在中國從事太陽能業務或其任何部分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其確認為無形資產，攤銷期限為5年，按收益法計值為87,300,000港元。
- (b) 商譽是指轉讓的代價超出收購日期(即完成日期)所計量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的部分。
- (c) 收購事項產生收購相關成本9,300,000港元。

16 COVID-19的影響

於二零二二年前三個季度，布倫特原油期貨平均價格由去年同期上升51.06%至102.5美元／桶，國際原油的供需仍處於緊平衡狀態。石油輸出國組織(OPEC)原油增產幅度低於原計劃，供應低於預期。俄烏衝突等地緣政治因素抵銷了需求端因COVID-19疫情持續變化等因素的影響，原油庫存處於歷史最低水平，原油價格上漲。儘管油氣行業持續回暖，但仍需關注世界各國能源產業結構調整、向低碳及新能源轉型等因素對油價的影響。本公司將密切關注市場情況、嚴格控制風險並在財物及營運方面竭盡全力實現資產的保值增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業務活動

本公司從事應用於半導體及太陽能電池業務的生產力驅動型設備的泛半導體業務，亦於中國經營一項油氣生產項目。

主要業務及投資組合概要

1. 泛半導體業發展

本公司經評估後認為泛半導體的應用將會成為全球發展主流。泛半導體業涉及廣泛的跨行業應用，本公司已審閱中國及全球市場半導體及太陽能行業的發展。

根據可靠的市場預測，預計於二零二二年全球半導體市場將達到676,000,000,000美元，並將於二零三零年達到900,000,000,000美元。預計於二零二二年全球原始設備製造商半導體製造設備銷售將達到101,300,000,000美元，而於二零二一年為95,300,000,000美元。預期較小的芯片的快速發展將符合更嚴格的要求及製造設備的新解決方案。於二零二一年，中國的半導體設備市場將佔全球總量的25.8%，並預計於二零二二年將達到30%左右。在當前的國際貿易環境下，此體量巨大且需求不斷增長的市場迫切需要創新及適應性強的半導體設備供應。為迎合該等市場發展，本公司計劃逐步擴大其對半導體設備相關機會的投資。除半導體行業外，太陽能電池行業亦為本公司計劃發展的另一大泛半導體業務。根據彭博新能源財經(BNEF)的數據，過去10年太陽能電池的均化發電成本下降超過80%，而中國於二零二零年已實現電網等價，此將加速行業的未來增長。根據可靠的市場預測，二零二二年全球太陽能組件市場估計將達到46,900,000,000美元，並於二零三零年將達到78,100,000,000美元，於二零三零年太陽能電池設備市場的相應市場規模將達到5,600,000,000美元。

1.1 半導體及太陽能電池清洗設備業務發展

於二零二二年，晶圓清洗設備市場預計將佔全球WFE市場的6%或6,000,000,000美元。中國國內市場約佔全球市場的25.8%，超過1,500,000,000美元。在國內市場，中國終端客戶購買約50%的晶圓清洗設備，這對本公司來說是超過700,000,000美元的潛在市場。太陽能電池清洗設備佔全球市場規模的16%，到二零二一年將超過200,000,000美元。由於中國國內市場佔全球近95%光伏(「光伏」)市場，預計本公司將獲得相當大的光伏市場份額。專注於為客戶提供高生產力的技術及解決方案的半導體及太陽能電池清洗設備的泛半導體業務是本公司目前正在努力和投入資源的重點領域。為促進此新業務發展，本公司招募經驗豐富的新管理層成員以擴大其專業管理人員團隊，以領導在半導體及太陽能電池的新泛半導體業務。

該項新業務發展管理團隊旨在建立核心競爭力，在半導體及太陽能電池設備業務方面均發揮協同效應。新業務的核心團隊成員擁有國際優秀泛半導體業公司及相關上下游公司的工作經驗，平均行業內工作經驗超過15年。大多數團隊成員擁有碩士或以上學位，並具備優秀的技術及管理專長，在半導體設備的研發、製造及營運方面具有豐富的實戰經驗，對市場及客戶需求有深入分析及了解。預期核心管理層及技術團隊將迅速建立一支健全穩定的人才隊伍，從而促進該項業務的長遠發展。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與一名主要從事製造濕法加工設備的新客戶(「**新客戶**」)訂立製造及供應協議(「**製造協議**」)。根據製造協議，本公司將自二零二二年一月起計為期五年製造並向新客戶供應選定濕化學及類似設備(「**該等產品**」)。新客戶將向本公司授予獨家及免專利使用費許可，以便在製造協議期限內運用其製造技術製造該等產品。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四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Valuevale Investment Limited(「**Valuevale**」)與徐州國家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管理委員會(「**徐州高新區**」)訂立投資協議及相關補充協議(「**投資協議**」)，內容有關半導體及泛半導體濕法清洗設備的研發及製造項目(「**該項目**」)。根據投資協議，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二月成立註冊資本為30,000,000美元的外商投資項目公司(「**生產基地**」)，以從事半導體及太陽能電池清洗設備生產線的建設。為支持該項目的發展，徐州高新區將為生產基地提供使用面積約21,600平方米的選定地點，以及其他財務、租賃、研發及針對生產基地員工住房方面的經濟支持與便利。該等生產線已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初投產，而第一台太陽能電池濕法處理設備已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日推出。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十八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上海普達特接獲一名廣東省客戶(「**該客戶**」)的採購訂單(「**採購訂單**」)。該客戶由一名國內汽車製造商共同創立，主要從事汽車級及工業控制領域所用碳化硅晶片的製造及開發。其亦為新能源汽車及工業控制領域的IDM、設計公司、汽車及工業終端客戶提供芯片製造代工服務。根據採購訂單，該客戶同意向上海普達特採購兩組單片濕式處理設備(「**Cube產品**」，本公司一項關鍵產品)。**Cube產品**專注於SiC背面清洗應用。與市場上其他類似產品相比，**Cube產品**的主要優勢在於其旨在透過利用在腔體佈局的疊加性盡量提高半導體製造的生產力，從而在相同的佔地面積下提供更大容量和更低的擁有成本。預計兩組設備將分別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第四季度各自交付予該客戶。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三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Valuevale(「買方」)與RENA Technologies GmbH(「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買方有條件同意購買而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上海瑞耐及瑞納義烏(「目標公司」)之全部股權，代價為50,000,000歐元(相當於約412,080,000港元)(「收購事項」)。收購事項的所有先決條件均已獲達成，並已根據買賣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八日完成。於完成後，本公司持有目標公司的全部股權，因此，目標公司的財務業績已綜合併入本公司的財務報表。

自二零二二年八月十八日完成收購事項以來，本公司已收到來自中國太陽能電池行業先進公司客戶合計58台(報告期間：27台)太陽能電池設備的採購訂單。產品包括BatchTex N600，旨在應用於硅片表面制絨工藝，可增加硅片表面的粗糙度及增強光捕獲性；及InOxSide NIAK3+，旨在應用於切除硅片邊緣P-N結層及背面拋光處理。

展望未來，本公司將繼續加緊執行新業務的計劃，採取的行動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與新客戶緊密合作，持續製造太陽能電池清洗設備，以於產能提升期後達成每週兩台設備的生產目標；
- 統籌本公司現有資源及本次收購事項所賦資源，以加快本公司太陽能電池設備業務分部之發展，並提高其盈利能力及競爭優勢，帶動日後增長；及
- 以現有客戶為基礎，以強大的財務背景、獨立創新能力及領先製造能力，開發半導體清洗設備及太陽能電池清洗設備的高質量客戶。

1.2 CVD設備的業務發展

CVD設備市場預計到二零二二年將佔全球WFE市場的10%或10,000,000,000美元。中國國內市場約佔全球市場25.8%，相當於2,500,000,000美元以上。在國內市場，中國終端客戶購買約50%的CVD設備，這對本公司來說是逾1,200,000,000美元的潛在市場。本公司最初生產的CVD設備為熱CVD設備。熱CVD設備應用於半導體設備製造業薄膜沉積工藝中，在採用該工藝的製造設備中至關重要。根據市場研究機構資料，薄膜沉積設備佔半導體設備總市場份額的18%，於二零二一年的全球規模逾17,000,000,000美元。隨著芯片技術不斷進步及芯片結構複雜化，薄膜沉積設備市場於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二零年的複合年增長率達11.2%，預期將維持增長勢頭。作為應用最廣泛的薄膜沉積設備，CVD設備佔薄膜沉積設備總市場份額的66%（即半導體設備總市場份額約10%），於二零二一年的全球市場規模逾11,000,000,000美元。

根據市場研究機構資料，CVD設備於二零二零年的國產化率低；同時全球CVD設備市場的進入壁壘高，具有高度集中性，前三大市場參與者分佔全球70%市場份額。

綜上，本公司認為CVD設備業務具有強勁的國產替代推動力，同時具有廣闊的市場空間。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按計劃開展CVD設備業務，初步向該業務投放人民幣140,000,000元。按計劃，CVD產品的範圍包括多款用於製造12吋晶圓的先進熱CVD設備，本公司預期該等CVD產品將於二零二四年進入商業化生產階段。

董事會認為，有關多元化擴展計劃將讓本公司可擴大其業務組合，進入迅速發展的半導體及太陽能電池設備製造範疇，將機會轉化為業務，多元化擴大其收入來源及收益基礎，有望通過合作以及利用其他團隊成員的專業知識及人脈，提高其潛在財務業績。董事會認為，新業務發展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股東」)整體最佳利益。

目前的新業務發展是本公司在發展此有前途的投資領域的又一個里程碑式的舉措。本公司正物色及評估有關行業的利好投資機會。本公司將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就任何重大投資及業務發展適時另行刊發公告。

有關新業務發展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本公司網站(www.pdt-techs.com)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載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一日、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八日、二零二二年二月四日、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九日、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日、二零二二年六月二日、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三日、二零二二年八月十八日及二零二二年十月十二日的公告。

2. 油氣行業的營運及業務更新

2.1 上游原油資產的營運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以低成本收購了一項上游原油資產，並於二零一七年完成對另一上游頁岩油項目的投資。

於二零二二年前三個季度，布倫特原油期貨平均價格由去年同期上升51.06%至102.5美元／桶，國際原油的供需仍處於緊平衡狀態。石油輸出國組織(OPEC)原油增產幅度低於原計劃，供應低於預期。俄烏衝突等地緣政治因素抵銷了需求端COVID-19疫情較高不確定性等因素的影響，原油庫存處於歷史最低水平，原油價格上漲。儘管油氣行業持續回暖，但仍需關注世界各國能源產業結構調整、向低碳及新能源轉型等因素對油價的影響。本公司將密切關注市場情況、嚴格控制風險並在財務及營運方面竭盡全力實現資產的保值增值。

2.1.1 宏博礦業

宏博礦業，一家上游油氣投資組合公司，乃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在中國從事原油勘探、開發、生產和銷售。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完成收購宏博礦業，代價為人民幣558,880,000元(相當於約652,000,000港元)。

根據宏博礦業與延長訂立的合作開採協議(「合作開採協議」)，延長(作為礦權擁有人)及宏博礦業(作為作業者)合作勘探開發212區塊及378區塊的原油，該兩個區塊位於內蒙古自治區，面積共計406平方公里；宏博礦業與延長分別享有銷售所得款項(扣除任何銷售相關稅項)的80%及20%。212區塊已於二零一七年五月獲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土資源部頒發有效期為15年的開採許可證(覆蓋212區塊單元2、單元19及其他區域)。212區塊及378區塊各自的勘探許可證均可於到期後續期兩年。212區塊的現有勘探許可證將於二零二七年四月三日期到期，而378區塊的現有勘探許可證將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日期到期。

於二零二一年，宏博礦業已對現有生產井實施保養及壓裂維修以確保原油產量穩定。鑒於自二零二一年底開始當前的高油價環境，宏博礦業自二零二二年四月起開始鑽井，且截至本中期業績公告日期，已成功完鑽8口新井。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宏博礦業所有生產井以及儲量及資源皆位於212區塊。

於報告期間，由於新的生產井完鑽，宏博礦業的原油產量增加約1.7%至154,312桶；其總原油銷量及淨原油銷量增加約2.2%，分別至154,810桶及123,848桶。由於原油平均價格顯著上漲，與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比，其原油銷售總收入(等於原油銷售淨收入加上延長分佔原油之20%份額)及淨收入增加約52.2%，分別至約124,100,000港元及99,300,000港元。

於報告期間，宏博礦業在高油價的環境下成功鑽探8口新井，因此，耗損增加致使平均單位生產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326港元／桶(相當於41.5美元／桶)增加28港元／桶或約8.8%至報告期間的354港元／桶(相當於45.2美元／桶)。由於報告期間減少對現有生產井進行保養及壓裂維修，未計折舊及攤銷的平均單位生產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54港元／桶(相當於19.6美元／桶)減少15港元／桶或約9.7%至報告期間的139港元／桶(相當於17.7美元／桶)。

下表載列宏博礦業於所示期間的重要營運指標及產品價格概述。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平均每日總產量(桶)	857	843
平均每日總銷量(桶)	860	841
未計折舊及攤銷的平均單位		
生產成本(每桶港元)	139	154
平均單位生產成本(每桶港元)	354	326
平均單位售價(每桶港元)	853	538

宏博礦業所產生的勘探及開發開支概要載列如下：

	所產生之開支概要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數量	成本	數量	成本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鑽探的油井				
產油井	8	31,289	—	—
壓裂維修	4	2,840	6	5,634
地質及地球物理成本	—	650	—	427

2.1.2 Stonehold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九月成功完成對Stonehold的投資(「**Stonehold投資**」)。根據本公司與Think Excel Investments Limited(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訂立的信貸協議，於二零一七年發放予Stonehold定期貸款累計170,000,000美元(約1,328,300,000港元)，以為收購其非常規頁岩油氣資產(「**目標資產**」)提供資金。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本公司收到及接納Stonehold發出的一份諒解備忘錄，並獲告知Stonehold將在合理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出售目標資產。

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五日完成，鑒於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收緊導致傳統能源業務的不確定性，以及目前油價高企且劇烈波動的環境為實現投資的有利機會窗口，是次出售事項選擇了一個良好的時機。在動盪的市場環境下，Stonehold在實現目標資產價值的過程中盡職盡責，在長期發展前景充滿挑戰及不確定性的情況下協助本公司合理回收於Stonehold投資的權益。出售事項完成後，本公司預計將收到合共約511,900,000港元(其中約478,200,000港元已經收到)。於出售事項完成前，本公司已收到約275,900,000港元的現金利息並自Stonehold投資錄得公允價值變動虧損合共約540,500,000港元。該等虧損乃由於國際社會正採取果斷行動應對氣候變化及限制全球變暖，在全球範圍內大力推廣碳中和，導致頁岩油開發的不確定性增加。該等行動直接及間接提倡及引導使用天然氣及其他替代性可再生能源，因此減少對原油等化石燃料的長期需求，導致油價預計將長期保持低位。

有關Stonehold投資及出售事項之詳情，請參閱於本公司網站(www.pdt-techs.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發佈的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五日、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七日、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二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九日之通函。

2.2 LNG業務價值鏈的相關業務進展

本公司亦已通過其附屬公司合理擴張能源相關業務組合及業務模式，以把握能源市場機遇及動態。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至八月，國內天然氣消費量為242,300,000,000立方米，同比增長0.79%。天然氣產量為143,700,000,000立方米，同比增長5.29%；管道燃氣進口量為42,500,000,000立方米，同比增長8.47%；LNG進口量為57,200,000,000立方米，同比下降24.92%。整體而言，由於國際LNG價格高企及國內需求低迷，中國LNG進口商一直在向歐洲出售過剩庫存，並從銷售中獲得巨額利潤，因此，LNG進口大幅下降，而管道燃氣進口量及天然氣產量則小幅下降。增長、供需處於緊平衡狀態。本公司的LNG投資組合亦受價格上漲影響，並採取上述轉售等措施以優化業績。

2.2.1 九豐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Valuevale完成認購九豐配發及發行的股份，代價為人民幣100,000,000元（相當於約115,200,000港元）。九豐主要在中國從事清潔能源業務，包括進口、加工及銷售LNG及液化石油氣。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五日，九豐成功完成首次公開發行，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5090）。於首次公開發行後，本公司持有九豐約2.06%經擴大股本。九豐已從首次公開發行中籌得約人民幣2,680,000,000元，並計劃將所得款項用於購置一艘先進中型LNG船及一艘液化石油氣船以及補充其營運資金，從而進一步擴大其產能及提高其盈利能力。

二零二二年前三季度，九豐積極構建「海氣＋陸氣」雙資源池，調整優化運營模式，提高資源配置效率，優化客戶能源成本，實現盈利能力的穩步提升。因此，九豐實現經營收入人民幣20,208,063,000元，同比增長73.62%，並實現歸母淨利人民幣940,784,700元，同比增長54.47%。

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十八日以資本公積金每10股轉增4股後，本公司持有12,824,428股九豐股份，該等股份自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日禁售期結束後可供交易，本公司已以人民幣21.62元／股的平均價格在市場上出售9,991,732股股份。因此，於報告期間已實現約10,100,000港元的投資收入。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九豐的收市價為人民幣27.03元／股，本公司持有2,832,696股九豐股份，市值為人民幣76,600,000元(相當於約84,700,000港元)。

於九豐的投資為本公司參與中國快速增長並具有良好投資回報前景的天然氣市場提供寶貴機會。完成首次公開發行不僅推動九豐建立更先進的企業管治架構，並提供平台為其未來發展提供更多財務資源，而且為本公司於九豐的投資提供流動性，有助於更好反映本公司於九豐投資的市場價值。

2.2.2 準時達能源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五日，本公司通過一家全資附屬公司，與準時達國際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準時達**」)及管理團隊(「**管理層**」)訂立合資協議(「**合資協議**」)，內容有關成立準時達能源，其將從事LNG物流服務。本公司根據合資協議向準時達能源出資43,937,000港元及17,462,200港元且該等投資已分別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一月八日完成。於準時達能源所有資本出資完成後，本公司持有39%的股權。

國內的舟山項目經過幾年的穩步籌備，已經完成了碼頭改造、堆場建設等關鍵資產的建設，吊車、罐箱、船舶等資產也已部署完畢。於與客戶達成協議後，準時達能源計劃於二零二二年內推出該項目。對於海外的日本轉運項目，準時達能源與上游液源公司在過去兩年已經完成了兩批近60,000噸的LNG轉運量。90%以上的轉運量採用與上下游客戶鎖量鎖價的模式，剩餘部分轉運量為自留貿易量。鑒於目前國際LNG現貨價格處於高水平並預期將在一段時間內維持高企，目前正在與上下游客戶洽談第三批轉運合同。

此外，依賴於本公司累積的國際市場資源，準時達能源亦尋找新興經濟體天然氣市場的機會，並將盡快於新興市場推廣其業務模式。同時，準時達能源亦推進支持其新興市場業務的儲藏場地和庫容資源的開發。

屆時，準時達作為富士康科技集團旗下唯一物流鏈管理平台，於業內擁有龐大的集裝箱運輸網絡及強大的議價能力，這些將為準時達能源改善LNG物流服務及降低相關成本提供強有力的支持。準時達能源將依託華北、華東及華南三個轉運及分銷基地，將海外LNG現貨資源與國內市場及新興市場對接，逐步打造成為以LNG轉運為核心，以不同價格的LNG市場及週期為支撐的LNG集裝箱領先運營商。

有關上述交易之詳情，請參閱於本公司網站(www.pdt-techs.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發佈的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七日、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二月八日、二零一八年六月四日、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三日、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之自願性公告。

3. 出行服務業務更新

3.1 Weipin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Triple Talents Limited(「**Triple Talents**」)與Weipin及其聯屬人訂立一系列協議，據此，Triple Talents已同意認購Weipin的若干股份。於總投資約人民幣200,000,000元的該交易完成後，本公司實際持有Weipin權益股份的35.5%。Weipin為出行服務平台業務的控股公司。有關本公司於Weipin的投資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刊登於本公司網站(www.pdt-techs.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的自願性公告。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一日前，本公司控制Weipin董事會的多數投票權，因此Weipin為本公司附屬公司。為了讓Weipin管理層就其營運決策擁有更大的靈活性，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一日，Weipin的股東(包括本公司)同意訂立經修訂的股東協議(「**該協議**」)，以(其中包括)就Weipin董事會的架構作出調整。根據該協議，本公司同意將其在Weipin董事會中指派董事的人數由三名減少至兩名(「**該調整**」)。於該調整後，Weipin董事會成員總數由合共五名成員減少至四名成員。因此，本公司不再擁有Weipin董事會的多數投票權及不再擁有任何Weipin管理及業務活動的決策權。本公司於Weipin的持股比例保持不變(即35.5%)，Weipin重新分類為本公司的一個投資組合。根據有關監管要求及會計準則，自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一起，Weipin的財務業績不再綜合併入本公司的財務報表，Weipin的投資採用權益會計法入賬列作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刊登於本公司網站(www.pdt-techs.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一日的公告。

透過其營運附屬公司(「**出行營運公司**」)，Weipin致力於打造快捷、標準化的出行服務體系，連接出行市場的各個參與方，通過聚合模式下的流量平台接入市場流量，並在優化車輛能源成本方面產生協同效益。聚合模式已成為現在中國網約車運作的發展趨勢，佔總日單量的25%且仍在增長。

出行營運公司已分別與出行市場上的主要聚合流量平台「滴滴出行」、「花小豬」、「百度」及「同程」等簽訂信息服務合作協議。出行營運公司與聚合流量平台的合作模式為由出行營運公司收取乘客的全部付費。聚合流量平台從出行營運公司收取一定比例的平台收費，而餘下款項由出行營運公司支配。

透過出行營運公司，Weipin已於中國108個主要城市(包括廣州、杭州及蘇州)運營，共有逾1,000,000名註冊司機。由於COVID-19疫情，二零二零年以來出行服務之預期收益及日單量未能發揮全部潛力。本公司相信，隨著同城運輸需求復甦，Weipin的日單量將逐步恢復。

富士康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二日，根據認購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本公司從Foxconn Technology Pte. Ltd.、High Tempo International Limited、World Trade Trading Limited、Q-Run Holdings Limited及Q-Run Far East Corporation(統稱「**富士康認購人**」)收到1,485,000,000港元的總認購價並以每股認購股份1.00港元的認購價向各富士康認購人發行297,000,000股認購股份，合共1,485,000,000股認購股份(「**富士康認購事項**」)。

有關富士康認購事項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刊登於本公司網站(www.pdt-techs.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三日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二日之公告以及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之通函。

富士康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總額為1,485,000,000港元。富士康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於扣除富士康認購事項產生的開支後)約為1,483,000,000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四日，因本公司需要資金用作一般營運資金用途，董事會議決更改未動用之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將投資或收購中國及北美天然氣行業的目標之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200,000,000港元分配為一般營運資金。

下表概述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所得款項之擬定用途及所得款項之實際用途。

	該通函所載 所得款項 淨額之 擬定用途 千港元	所得款項淨額 之擬定用途 (經二零二零年 六月二十四日 公佈之變動後)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之所得款項 淨額之 實際用途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之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千港元
投資或收購中國及 北美天然氣行業的目標 投資上游頁岩氣及／或 頁岩油資產或海外項目	1,100,000	900,000	399,000	501,000
未來發展的其他投資	300,000	300,000	–	300,000
一般營運資金	83,000	83,000	83,000	–
	–	200,000	98,000	102,000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總金額580,000,000港元已根據經修改的擬定用途動用，而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903,000,000港元預期將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根據經修改的擬定用途動用。經修改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的預期時間表(日後可於需要時作出調整)乃基於本公司經考慮(其中包括)現時及未來市況以及業務發展和需要的最佳估計而制訂。

展望

本公司經評估後認為，泛半導體業的應用將會成為全球發展主流。專注於為客戶提供高生產力的技術及解決方案的半導體及太陽能電池清洗設備的泛半導體業務，為本公司目前投入努力及資源的關鍵領域。

對半導體行業，地緣政治因素正發揮著越來越重要的影響，這主要體現在國際供應鏈對中國半導體行業客戶的服務能力受到削弱，並且這種影響可能會擴大到更多地區和原材料的領域。短期內，中國的先進的半導體晶圓製造產能會受到直接影響，在此方面，對本公司的直接影響相對較小。從另一個角度看，這樣的情況預計會從二零二四年開始促使中國的成熟制程產能實現更快的增長，並促使中國整個半導體產業鏈加強自主可控與自主創新，這將為本公司帶來更大的市場空間與更好的進入頭部客戶機會。

太陽能電池行業一直是中國重點發展的戰略性產業，並預計在未來長期將保持高景氣度。太陽能電池產業的發展受均化發電成本和光電轉換效率的驅動。本公司在太陽能電池設備領域的機會，一方面在於隨著Topcon等現有技術路線的產能擴大，持續拓展市場並積極創新，另一方面在於前瞻性地對未來新技術路線進行技術儲備。

本公司在徐州的以從事半導體及太陽能電池清洗設備生產線的生產基地已於二零二二年五月投產，首台太陽能電池濕法加工設備也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日出貨。本公司已接獲多名客戶的採購訂單，共採購55台(報告期間：27台)太陽能設備，4台半導體設備。除現有的濕法化學制絨處理設備外，本公司正在開發用於銅金屬化絲網印刷的銅電鍍設備以替代銀電觸頭。由於開發中的設備提供了具成本效益的替代加工解決方案，因此預計此類設備將佔據光伏設備市場約350,000,000美元或27%的市場份額。此外，本公司認為CVD設備業務將為國產替代提供強大推動力，同時具有廣闊的市場空間。本公司按計劃開展CVD設備業務，初步向該業務投放人民幣140,000,000元。

本公司的長期願景是成為該細分市場的領導者，旨在建立能力，使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能於中短期取得中國內地清洗設備的較大市場份額，並於未來十年取得全球清洗設備及CVD設備的較大市場份額。本公司中短期的目標如下：1.鞏固業務基礎，拓展光伏市場，提高市場份額；2.重點發展半導體清洗市場，盡快形成穩定業務；及3.發展CVD設備，中期推出技術性能優良的產品。

原油市場方面，進入二零二二年第四季度，隨著冬季消費高峰到來以及氣轉油對需求的提振，原油需求端將有明顯改善，IEA預計二零二三年增加170萬桶／日；供給端方面，OPEC、美國已達產量高點，短期將無法大幅增產，同時OPEC方面高油價訴求仍將持續。俄羅斯方面，受二零二二年十二月禁令的影響，俄原油供給存在極大不確定性。供需繼續保持緊平衡態勢，供需平衡表重新進入去庫階段，原油價格仍將維持高位。儘管市場預期樂觀，但從生產運營、風險控制及應對極端事件的角度，本公司將考慮進一步為上游資產購置保底對沖工具。同時，本公司將專注於維持資產流動性，在後續高油價預期下提高未來產量。

隨著我們的進步，本公司除了大力發展新業務以外，首要任務將仍為管理投資組合公司層面的流動性以應對持續的不確定性，同時推行去碳化及其他綠色資產機會的投資戰略，包括但不限於泛半導體業投資。此外，本公司將繼續密切關注市場環境以抓住更多商機，並考慮退出其現有的成熟投資，以確認利潤。

財務業績回顧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與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比較

收入

收入指：

1) 設備銷售額

設備銷售額指太陽能電池清洗設備銷售額。本公司售出73台設備，因此於報告期間確認收入約333,500,000港元。

2) 原油銷售額

宏博礦業的原油銷售淨額。該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65,200,000港元增加34,100,000港元或52.3%至報告期間的99,300,000港元。

該增加主要由於平均單位售價大幅上升及淨銷量小幅上升所致。宏博礦業的原油主要參考布倫特原油價格定價。報告期間布倫特原油平均價格上升至每桶約863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每桶約546港元。宏博礦業原油的平均單位售價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桶538港元上升至報告期間的每桶約853港元，與全球油價走勢一致。另一方面，宏博礦業的淨銷量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21,128桶增加至報告期間的123,848桶，主要由於報告期間鑽探新井。有關產量增加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業務回顧－宏博礦業」。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指：

1) 設備銷售成本

設備銷售成本約為317,300,000港元。

2) 原油銷售成本

宏博礦業原油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49,400,000港元增加4,100,000港元或約10.7%至報告期間的54,700,000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報告期間鑽探新井導致折舊及攤銷增加。有關產量增加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業務回顧－宏博礦業」。

毛利

毛利大幅增加乃主要由於本節上文所討論因素的綜合影響所致。

投資收入／(虧損)

報告期間的投資收入／(虧損)主要包括下列各項：

- 1) 九豐投資的公允價值收益23,000,000港元，乃來自1)自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日以來按平均價每股人民幣21.62元在市場上出售9,991,732股股份的已實現收益，已實現投資收益約10,100,000港元；2)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持有2,832,696股股份的未實現收益；及3)九豐的股息收入。九豐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的收市價為每股人民幣27.03元，本公司確認投資收益12,900,000港元；
- 2) 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五日完成出售Stonehold投資時錄得的收益，本公司已經並預計將收到總計約511,900,000港元，並相應確認約20,300,000港元的收入；
- 3) 於報告期間，基金投資虧損13,900,000港元；
- 4) 於報告期間，應佔Weipin (作為聯營公司)之虧損6,600,000港元；及
- 5)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及對沖的公允價值淨虧損3,600,000港元。

行政開支

持續經營業務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30,800,000港元增加28,900,000港元或約93.7%至報告期間的59,700,000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在半導體及太陽能行業的新泛半導體業務快速發展及擴展，相應員工成本(包括授予其僱員的獎勵股份確認為行政開支的約7,200,000港元)及專業服務費隨之增加。其還包括就收購太陽能業務確認的無形資產攤銷2,100,000港元。

研發開支

研發開支與本公司在半導體及太陽能行業的新泛半導體業務快速發展及擴展有關，當中包括員工成本、確認為研發開支的授予其僱員的獎勵股份及就研發6至12吋單晶圓清洗設備和高產能太陽能濕法設備產生的費用，該等設備將成為本公司的主要產品。

除所得稅以外的稅項

除所得稅以外的稅項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5,900,000港元增加15,800,000港元或約270.6%至報告期間的21,7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宏博礦業收入增加導致對原油銷售徵收的資源稅增加。

勘探開支，包括乾井

勘探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400,000港元增加200,000港元或約52.0%至報告期間的6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勘探活動增加。

融資(成本)／收入淨額

持續經營業務的融資成本淨額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融資收入淨額1,400,000港元大幅增加至報告期間的融資成本淨額11,800,000港元，乃由於人民幣兌港元貶值導致匯兌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虧損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虧損277,400,000港元減少244,800,000港元至報告期間的虧損32,600,000港元，主要由於本節上述因素的累積效應所致。

所得稅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所得稅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600,000港元大幅增加8,800,000港元或約534.8%至報告期間的10,400,000港元。此乃主要由於原油價格上漲及宏博礦業於報告期間向有關部門作出相關納稅付款。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期內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期內虧損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虧損279,000,000港元大幅減少236,000,000港元至報告期間的虧損43,000,000港元，主要由於本節上述因素的累積效應所致。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利潤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利潤指Weipin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一日期間所產生的純利，請參閱「財務概要」一節附註5。

EBITDA

本公司管理層已編製EBITDA與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虧損的對賬，該對賬為本公司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計算及呈列的最直接的可資比較財務表現計量。EBITDA指除利息開支、所得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本公司管理層認為，EBITDA為常用的財務計量，本公司管理層、投資者、研究分析師、銀行家及其他人士將其作為補充財務計量，以評估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相較其他公司的經營表現、現金流量、資本回報以及承擔融資的能力。然而，EBITDA不可獨立於經營利潤或任何其他表現計量予以考慮，亦不可詮釋為經營利潤或任何其他表現計量的替代項目，或詮釋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經營表現或盈利能力的指標。EBITDA未能對所得稅、利息開支、折舊及攤銷作出記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虧損	(32,610)	(277,372)
加：利息開支	729	2,435
加：折舊及攤銷	39,906	28,072
	<u>8,025</u>	<u>(246,865)</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EBITDA	<u>8,025</u>	<u>(246,865)</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EBITDA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虧損246,900,000港元變為報告期間的利潤8,000,000港元。EBITDA的大幅增加主要是由於：(1)在Stonehold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出售其相關資產後，於報告期間確認來自Stonehold投資的投資收入約20,3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投資虧損294,000,000港元)；及(2)淨虧損由二零二二年九月以來泛半導體業務的新毛利貢獻及宏博礦業原油銷售業務的毛利增加合共45,000,000港元所部分抵銷。

分部資料

本集團已呈列下列三個可呈報分部。本集團可呈報分部的詳情如下：

- 泛半導體業：此分部經營太陽能電池設備及半導體設備的研發及製造。
- 油氣及其他：此分部投資並經營上游油氣業務、LNG業務，並自加工油氣及LNG以及投資及管理能源相關及其他行業及企業產生收益。
- 出行服務業務：此分部管理及經營司機及車輛，以透過聚合流量平台向乘客提供網約車服務並自提供出行服務產生收益。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一日視作出售出行服務業務，該分部主要從事透過聚合流量平台為乘客提供網約車服務。因此，出行服務業務分部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一日期間的業績被歸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泛半導體業		油氣及其他		出行服務業務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外部客戶收入	333,458	-	99,288	65,212	-	751,157	432,746	816,369
投資收益／(虧損)	-	-	21,866	(257,805)	-	-	21,866	(257,805)
可呈報分部利潤／(虧損) (經調整EBITDA)	(26,079)	-	34,104	(246,625)	-	68,831	8,025	(177,794)
折舊及攤銷	(4,600)	-	(35,306)	(28,072)	-	(23,998)	(39,906)	(52,070)
利息收入	37	-	4,032	3,440	-	99	4,069	3,539
利息開支	(399)	-	(330)	(2,435)	-	(461)	(729)	(2,896)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	-	(572)	-	-	(4,394)	(572)	(4,394)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三月三十一日								
可呈報分部資產	905,747	-	2,606,359	2,873,106	-	-	3,512,106	2,873,106
可呈報分部負債	(720,774)	-	(273,046)	(250,771)	-	-	(993,820)	(250,771)

用於呈報分部利潤／(虧損)的計量方式為「經調整EBITDA」，即「經調整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本集團主要透過結合銀行及其他借款及富士康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為其營運提供資金。有關富士康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用途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中期業績公告「業務回顧—富士康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用途」。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定期存款及受限制現金大部分以美元、港元及人民幣計值。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無抵押現金及銀行存款以及受限制現金1,088,4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929,300,000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未償還貸款6,6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7,400,000港元)。

除上文所披露或本中期業績公告另行披露之資料外，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未償還按揭、押記、債權證或已發行或同意發行之其他貸款資本、銀行透支、借款、承兌負債或其他類似負債、租購及融資租賃承擔或任何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利率及匯率的潛在波動。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資產負債比率(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與資產總值的比率)為約0.2%(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0.3%)。

主要風險管理

本公司於其能源投資業務的市場風險主要包括油價風險、貨幣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股權價格風險及司機管理風險。

油價風險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活動及於「油氣及其他」分部的投資組合主要包括上游油氣業務、LNG液化及出口、LNG進口、加工及銷售及LNG物流服務。宏博礦業(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於中國從事石油相關活動。原油價格受全球及國內政治、經濟及軍事因素等眾多因素影響，而該等因素並非本公司所能控制。油價下降可能會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為宏博礦業自二零二二年七月至二零二三年三月的九個月部分產量買入掉期合約。該掉期合約為本公司進行對沖，保障本公司免受油價在特定時間內下滑風險之影響且有助於保護宏博礦業的資產價值。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持有該等掉期合約。

貨幣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貨幣風險主要來自會產生以外幣(即與交易有關的營運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其他應收款項及現金結餘的海外投資。產生貨幣風險的貨幣主要為港元、美元及人民幣。

本集團現時並未從事旨在或意在管理外匯匯率風險的對沖活動。本集團將繼續監察外匯變動，以盡量保障現金價值。

流動資金風險

本公司及其各營運實體負責其自身的現金管理，包括現金盈餘的短期投資及籌措貸款以滿足預期現金需求，惟於借款超過一定的預定授權水平時須取得母公司董事會之批准。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控其流動資金需求及其遵守借貸契諾的情況，確保其維持充足的現金儲備及易於變現的有價證券及自主要金融機構取得足夠的承諾貸款額，以滿足其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計息借款。本集團定期審核及監控定息及浮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組合以管理其利率風險。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交易對手方違反其合約責任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的風險。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源自銀行現金及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管理層已制定信貸政策並持續監控面臨之該等信貸風險。

本集團之產生於銀行存款的信貸風險有限，原因為交易對手方為國有／國家控制或上市銀行及知名金融機構，因此董事評估該等信貸風險並非重大。

本集團並無提供本集團須承擔信貸風險的任何擔保。

本集團透過過往到期付款的記錄及當前支付能力，持續評估應收賬款的信貸風險，因此，於報告期間確認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600,000港元，其主要來自宏博礦業的一名客戶。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其他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46,445,000港元，主要與應收一名第三方貸款有關。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六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Giant Charm Investment Limited (「貸方」) 與Soview International Fund LP (「借方」) 訂立一份貸款協議(「貸款協議」)。Soview International Fund LP為由包括貸方在內的第三方普通合夥人及有限合夥人設立的基金。該基金(即借方)的目的為物色、分析、投資、管理私人持股公司的股權及股權掛鈎證券，或直接或間接地處置及變現相關投資，上述私人持股公司主要集中於從事油氣勘探或生產設備、新能源設施、半導體裝置及產品的製造業公司、企業及創業公司。有關借方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七日的公告。

根據貸款協議，貸方同意向借方提供一筆本金額5,609,500美元的貸款，以根據借方與第三方賣方之間訂立的有關建議收購事項的買賣協議條款支付誠意金，經本公司評估及審議，收購目標有助於本公司增強於太陽能電池行業的競爭優勢，並為本公司提供良機擴大其於先進半導體製造業及太陽能電池行業的投資。然而，由於訂約方未能滿足相關監管審批條件，該建議收購事項其後已予終止。因此，誠意金由賣方保留作為中止費用，以補償就建議收購事項所產生的任何成本、開支及其他損失。儘管如此，鑒於本公司(透過借方)與有關第三方賣方於該建議收購事項過程中建立的關係，本公司另覓機會與該賣方就製造及供應及授權安排訂立協議，並最終向該賣方的附屬公司收購兩間從事太陽能業務的公司，本公司認為該等交易可為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帶來長遠裨益且符合其整體利益。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八日、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三日及二零二二年八月十八日的公告。

貸款自授予借方當日起計按2%的複合年利率計息，並須由借方於貸方書面要求後第三日全數償還。董事已評估向借方授出有關貸款的相關信貸風險，並注意到借方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財務報表顯示其對合夥人有淨負債，主要由於損失誠意金所致。經考慮借方現時的支付能力，已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貸款及應收借方的其他應收款項全數確認預期信貸虧損46,445,000港元。儘管如此，本公司仍努力與借方一起尋求可行方法自借方收回款項，包括但不限於減少管理費等，以抵銷損失的影響。

股權價格風險

本集團須承受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資產之上市證券所產生之股權價格變動風險。買入或賣出買賣證券乃依據對比指數及其他行業指標的表現而對個別證券的表現進行的日常監控，以及按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流動資金需要，而作出買賣決定。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作為上市證券之2,832,696股九豐股份。

出行服務平台的司機管理風險

維持一支有競爭力的司機隊伍乃為出行服務平台成功的關鍵。倘Weipin無法吸引或維持一定數量的司機，其業務對業務合作夥伴的吸引力將降低，並且會對本公司的財務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為繼續留住並吸引司機使用Weipin平台，Weipin將通過增加應付司機的給定行程固定費用及司機獎勵以增加司機的收入。此外，Weipin表示日後會繼續提供更多資源並接觸更大的司機群。

此外，Weipin將繼續投資開發為司機提供附加價值的全新司機服務系統，從而使其有別於競爭對手。具體措施包括：(1)卓越的全職司機享受專屬司服經理服務，以及享受線下驛站茶歇等服務；(2)Weipin將整合汽車服務行業資源，與相關企業進行異業合作，為核心司機提供充電、車輛保險、車輛維保、違章處理等服務；及(3)Weipin將定期評選核心優質司機，通過儀式感較強的獎狀或獎章，對核心司機進行表彰，增強與Weipin平台粘性。

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持有價值佔本集團資產總值5%以上的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

收購從事太陽能業務的目標公司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三日，本公司及Valuevale(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買方」)與RENA Technologies GmbH(「賣方」)訂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據此，買方有條件同意購買而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於上海瑞耐及瑞納義烏(「目標公司」)之全部股權，連同若干相關業務合約、知識產權許可安排以及不競爭安排，代價合計約為57,000,000歐元(「收購事項」)。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八日，收購事項之所有先決條件均已達成，根據買賣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於同日落實完成買賣協議(「完成」)。於完成後，本公司持有上海瑞耐及瑞納義烏之全部股權，因此，其財務業績已綜合入賬至本公司之財務報表。

董事會認為，收購事項將於以下方面對本公司有利：

- (a) 收購事項將顯著加快本公司太陽能電池設備業務分部之發展進程。許可協議下之知識產權包括製造高通量清洗設備及銅電鍍設備之頂尖技術，有關設備在中國市場之需求量甚大。憑藉本公司股東之資源，本公司之現有客戶基礎將繼續擴大，並為日後增長奠定紮實基礎；
- (b) 透過利用本公司位於徐州之現有生產設施及人力，加上賣方工程師之現場支持，中國太陽能業務的盈利能力有望在短期內得到改善。預計中期內供應鏈國產化後將進一步完善，為本公司太陽能電池設備業務分部帶來巨大競爭優勢；及

(c) 中國太陽能業務中之前沿專門知識亦可能有助於本公司建立整體上有利太陽能電池設備及半導體設備業務分部的生產管理體系。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刊登於本公司網站(www.pdt-techs.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三日及二零二二年八月十八日的公告。除上文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概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本集團的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宏博礦業約84,100,000港元的土地、樓宇、機器及設備已質押為宏博礦業獲授之融資額度的抵押品(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94,400,000港元)。

或然負債

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或其各附屬公司概無涉及重大訴訟、仲裁或索償，亦無任何尚未了結或令本公司或其各附屬公司面臨威脅之重大訴訟、仲裁或索償。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訂約但未撥備資本承擔為11,2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16,900,000港元)。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六日(「採納日期」)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旨在(1)表彰若干僱員及人士對本集團的貢獻或未來貢獻，並給予獎勵以挽留彼等為本集團的持續經營及發展效力，及(2)吸引合適人才推動本集團進一步發展。

目前獲許可於股份獎勵計劃持續10年期間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股份(「獎勵股份」)最高總數限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4%。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授予經選定參與者的最高獎勵股份數量不應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

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七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之條款，60,120,000股獎勵股份(佔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0.87%)以零代價授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10名僱員。於已授出的獎勵股份中，(1)25,050,000股獎勵股份於緊隨授出日期後歸屬(受限售期所規限，分五批於二零二二年至二零二六年等額解除限售)；及(2)餘下35,070,000股獎勵股份將分五批於二零二二年至二零二六年各年緊隨授出日期週年日等額歸屬。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十四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之條款，17,379,000股獎勵股份(佔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0.25%)以零代價授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15名僱員。17,379,000股獎勵股份將分以下四批歸屬：(i)20%將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五日歸屬；(ii)20%將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五日歸屬；(iii)25%將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五日歸屬；及(iv)餘下35%將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歸屬。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一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之條款，28,509,000股獎勵股份(佔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0.38%)以零代價授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14名僱員。於已授出的獎勵股份中，(1)2,200,000股獎勵股份將分以下四批歸屬：(i)20%將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五日歸屬，(ii)20%將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五日歸屬，(iii)25%將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五日歸屬及(iv)餘下35%將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歸屬；以及(2)餘下26,309,000股獎勵股份將分以下三批歸屬：(i)30%將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五日歸屬、(ii)30%將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五日歸屬及(iii)餘下40%將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歸屬。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七日，根據於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七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的特別授權及股份獎勵計劃之條款，61,415,094股獎勵股份(佔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0.81%)以零代價授予劉二壯博士(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61,415,094股獎勵股份分五批將分別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八日、二零二四年八月八日、二零二五年八月八日、二零二六年八月八日及二零二七年八月八日等額歸屬。

該等獎勵股份的歸屬取決於各承授人是否滿足發出的獎勵通知中訂明的歸屬條件。

自採納日期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獎勵股份的詳情如下：

承授人姓名	授出日期	於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於報告期間 授出	於報告期間 退還	獎勵股份數目 於報告期間 歸屬	於報告期間 沒收/失效	於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關連承授人 劉二壯博士	二零二一年 十月七日	35,000,000 (附註1)	-	25,000,000	12,000,000	-	48,000,000
	二零二二年 九月二十七日	-	61,415,094	-	-	-	61,415,094
非關連承授人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 9名僱員(附註2)	二零二一年 十月七日	35,000 (附註2)	-	-	-	-	35,000 (附註2)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 15名僱員(附註3)	二零二二年 一月十四日	17,379,000	-	-	3,475,800	490,000 (附註3)	13,413,200 (附註3)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 14名僱員	二零二二年 八月一日	-	28,509,000 (附註4)	-	440,000	-	28,069,000
總計		<u>52,414,000</u>	<u>89,924,094</u>	<u>25,000,000</u>	<u>15,915,800</u>	<u>490,000</u>	<u>150,932,294</u>

附註1：經劉博士同意，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七日授出的60,000,000股獎勵股份的歸屬日期修改如下：60,000,000股獎勵股份將分五批分別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等額歸屬。

附註2：50,000股獎勵股份於緊隨授出日期(即二零二一年十月七日)後歸屬(受限售期所規限，分五批於二零二二年至二零二六年等額解除限售)。9名僱員中的5名於相關歸屬日期前不再為股份獎勵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因此彼等餘下的35,000股獎勵股份於相關歸屬日期未歸屬，惟成為股份獎勵計劃的退還股份。

附註3：15名僱員中的一名於相關歸屬日期前不再為股份獎勵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因此其全部490,000股獎勵股份於相關歸屬日期未歸屬，惟成為股份獎勵計劃的退還股份。

附註4：根據於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授出的一般授權，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十一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發行及配發28,509,000股普通股。

有關股份獎勵計劃及授出獎勵股份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刊登於本公司網站(www.pdt-techs.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八月六日、二零二一年十月七日、二零二二年一月十四日、二零二二年八月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七日的公告以及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六日的通函。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報告期間之中期股息(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管理合約

於報告期間，概無就本公司整體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之管理及行政事務訂立合約，亦無與此有關之合約。

僱員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香港及中國擁有283名(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101名)僱員。於報告期間，員工總成本(包括董事薪酬及以股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約11,200,000港元)為46,6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5,000,000港元)。僱員薪酬待遇經參考個別僱員之表現及當時市場慣例定期檢討及釐定。僱員的薪酬待遇包括基本薪金、年終花紅、獎勵股份、醫療保險及公積金供款。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任何其他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本公司將繼續尋求新投資機會，以擴大其收入基礎及利潤潛力，及就長遠而言最大化股東價值。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業績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21條設立，並以書面形式確定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彼等具備合適業務及財務經驗及技能以理解財務報表。目前，周承炎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及其他兩名成員為石岑先生及曹霄輝先生。審核委員會已採納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訂定之職權範圍。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審閱本公司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慣例，及商討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以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且對本公司所採用之會計處理方式並無異議。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報告期間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達致高水平企業管治，且一向深諳責任承擔、透明性及保障股東整體利益之重要性。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作為其自身的企業管治政策，惟經不時修訂。

董事會認為，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C.2.1條除外，該條文規定主席及首席執行官之角色須予分開，不應由同一人擔任。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三日止期間，王靜波先生(「**王先生**」)兼任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首席執行官。董事會認為此安排不會導致權力過分集中，反而有助於有效地制定及實施本公司之策略，協助本公司更高效地發展其業務。

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三日，劉二壯博士(「**劉博士**」)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同日，王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三日至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九日止期間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

自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九日起，王先生辭任董事及董事會主席，而劉博士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自此，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首席執行官的職務由劉博士同時擔任，以提高本公司決策及執行過程的效率。因此，本公司出現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的情況。儘管如此，鑒於董事會乃由經驗豐富的卓越人才組成，且董事會有足夠人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故董事會相信，董事會之運作足以確保權利及授權均衡分佈。因此，劉博士同時擔任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首席執行官的職務無損本公司董事會與管理層之間的權利及授權的平衡，在此情況下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乃屬恰當。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以規管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報告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董事資料變更

除本中期業績公告所披露者外，董事並無其他資料變更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變更

自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王先生退任執行董事且不再擔任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而林棟梁先生退任非執行董事且不再擔任審核委員會成員。劉博士及譚崛先生獲委任為新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九日起生效。

自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一日起，熊曉鵠先生辭任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曹霄輝先生於同日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中期業績公告日期，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概無重大變更。

報告期後的事項

除上文及本中期業績公告其他內容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後及直至本中期業績公告日期，本公司概無發生重大期後事項。

刊登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公告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pdt-techs.com。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股東寄發及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登於報告期間之中期報告，當中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規定之所有資料。

承董事會命
普達特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劉二壯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七名董事，其中三名為執行董事，即劉二壯博士(主席)、譚嶠先生及劉知海先生；一名為非執行董事，即曹霄輝先生；以及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葛艾繼女士、石岑先生及周承炎先生。

* 僅供識別